

和硕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调整预算 补充公开说明

根据中共和硕县委员会办公室、和硕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和硕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调整部门单位预算。现将我单位预算调整情况补充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能划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我单位主要职能为：

1. 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县党委巡察工作；全面了解、配合监督巡视巡察整改落实工作；

2. 负责向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自治区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和自治州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县党委、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要求并督办有关事项；

3. 承担县党委巡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4. 按照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部署，向自治州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巡察工作规划、年度计划、阶段性任务安排、工作总结，以及巡察中的重要情况等；

5. 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对全县巡察干部进行培训、考核、日常管理和监督；

6. 办理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自治州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改革职能划入、划出情况

贯彻落实自治州党政机构改革工作部署，本次划入职能如下：

1. 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县党委巡察工作；全面了解、配合监督巡视巡察整改落实工作；

2. 负责向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中央、自治区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和自治州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县党委、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要求并督办有关事项；

3. 承担县党委巡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4. 按照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部署，向自治州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巡察工作规划、年度计划、阶段性任务安排、工作总结，以及巡察中的重要情况等；

5. 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对全县巡察干部进行培训、考核、日常管理和监督；

6. 办理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自治州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划出职能无。

二、预算调整情况

经和硕县人代会批复，2019年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总额为0万元。本次调增预算111.53万元。具体情况为：

（一）因巡察工作职能划入，划入预算111.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5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 因无职能划出, 划出预算 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 “三公” 经费变化情况为:

机构改革前, 我单位无 “三公” 经费预算。

机构改革后我单位新成立, 2019 年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4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 (境) 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3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

三、绩效目标调整情况

我单位机构改革后新成立, 无项目资金预算, 因此无项目经费绩效目标调整。

以上具体情况, 详见附件。

附件 1: 巴州和硕县党政机构改革预算调整表 (A3, 明细到项级)

2: 项目绩效目标调整情况表 (与项目绩效目标表表样相同)

和硕县党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4 月 16 日